

第二部份：人權場址導覽課程

【課程總說】

世界人權宣言第一條規定：「人皆生而自由，在尊嚴及權利上一律平等。人皆被賦有理性良知，誠應和睦相處，情同手足。」明確提到自由與平等是人權的核心價值，讓人可以免於恐懼，成為獨立自由的主體。回首過往，臺灣在人權發展的路途上卻是崎嶇坎坷，為了達成「自由」、「平等」、「免於恐懼」，無以計數的人們前仆後繼地奮鬥和犧牲，方換得今日臺灣。

然而，人權的爭取經常伴隨難以言喻的社會傷痛。對事件受難者而言，縱使時間緩緩流逝，傷痛依然存在，但要選擇追尋正義公道，還是要選擇放手不語，卻又是另一個為難，或許僅有倖存者才能決定。不過，對社會大眾而言，我們豈可遺忘這傷痛？揭示創傷的用意，除了了解過往、理解傷痛，更避免傷痛重演，省思人權的真諦。因此，我們挑選可以前往踏查的人權場址，介紹相關人物和傳遞當時情境，梳理事件經過，增加社會大眾對場址的認識，進而思索追尋人權的真諦。

隨著課程走進人權場址，映入眼簾的是前人遺留的檔案資料、口述影片和生活物件，看似雲淡風輕的文物卻記載著人權侵害的傷痛。雖然場址內皆有展板說明，恐不及導覽人員生動且清楚地描述。因此，建議參訪前預約導覽或上網確認導覽時間，隨著導覽人員的解說，深入瞭解參訪內容。在聆聽導覽的過程中，請時不時地問自己：「若是我，我會怎麼做？我為何願意這麼做？」探詢受難者的生命經驗與我之間的關係，讓我們從人權侵害的事件延伸至人權意涵的探討，使得這些文物不只是紀念過去、保存記憶，讓它們可以為未來民主、人權發聲，讓傷痛成為正向前進的力量。

課程七：戰爭與女性人權——阿嬤家

【事件簡介】

這一輩台灣年輕人幾乎都曾在歷史課本讀過「慰安婦」一詞，但這永遠不會只是歷史名詞，有些人還活著，還痛著。傷害她們的可不只有日本人，社會過度強調「貞潔」的觀念、回台灣後面臨的拒斥與孤獨，都讓她們埋得好長好長的寂寞裡，痛苦找不到出口。¹

1937年至1945年中日戰爭、太平洋戰爭期間，在戰場和當時日本統治區，為日軍提供性服務的婦女，稱為「慰安婦」，其從業及生活場所為「慰安所」。戰時，日軍虐殺、強姦平民事端頻傳，為解決日軍男性的生理需求、防止性病蔓延，與預防軍情外洩，遂以公娼制度的概念成立慰安所。

在日本殖民之下，當時殖民地韓國和臺灣等地都有「慰安婦」。根據朱德蘭《台灣慰安婦》所述，臺灣「慰安婦」的招募主要分為三類，第一種是官方招募，通常以從事其他工作或能夠賺錢為名，但對於實質工作內容交代模糊。當時女性社會地位低，且這些女性都是出身貧窮人家的女子，包括童養媳或養女等，大部分不識字，沒有社會閱歷的她們，為了擔起全家經濟重擔而遭到誘騙。大多數人在離開台灣前，以為是到食堂端菜陪酒、幫軍人洗衣煮飯、擔任看護婦等工作，並不知道到海外是提供「性服務」。

第二種招募方式，即是半哄騙半命令方式，逼迫家境貧窮、聽話無從反抗的婦女就範。在太平洋戰爭期間，全臺各地進駐日軍人數激增，包含駐紮山區的日軍。為解決山區駐軍的性慾問題，強破或誘騙白天在營區工作的婦女，晚上留下來加班並將之侵害，以強制勒索手段逼迫她們奉獻身體。

第三種則是若干來自風月場所的婦女，分別被親戚、店主賣身，或被區役所強制抽籤，被騙、被迫送入慰安所。

被視為「軍需品」的「慰安婦」，不斷往戰地或軍事要地輸送，在中國、東南亞和台灣本島都有其蹤跡，年齡有成年和未成年。被視為性工具的她們，強迫提供性勞動，無視於傷病或懷孕情形，縱使有被以藥水消毒下體，感染性病也是時有所聞。在長期地性暴力對待下，不少「慰安婦」在離職後遭致不孕。

根據「慰安婦」受害女性生命經驗所述，原以為戰後回到家鄉可以回歸平靜的家居生活，殊不知慰安婦經歷所帶來的負面情感以及社會異樣眼光，遠遠超過

¹ 陳泓儒、謝孟穎（2018）。被迫摘掉子宮、至親痛罵「賤女人」，6名慰安婦隱忍50年淚水。取自 <https://www.storm.mg/lifestyle/308955?page=1>

阿嬤們所能負荷，生怕被唾棄，只好將沉痛的記憶深藏在心中，自怨自卑地生活在社會角落。

國際組織對於「慰安婦」進行的相關調查，已逐步證明日本軍方在二戰之時建立了「軍事性奴隸制度」，而所謂「慰安婦」實為軍事性奴隸制度的受害者。例如，聯合國特別報告員拉迪卡·庫馬拉斯瓦米女士(Ms. Radhika Coomaraswamy)於1996年向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提出〈關於就戰爭期間的軍隊性奴役問題：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、大韓民國和日本的訪問報告〉。報告指出，除了臺灣之外，在中國、婆羅洲、菲律賓、許多太平洋島嶼、新加坡、馬來亞、緬甸和印尼均設有慰安所。此外，報告也發現，在上海、沖繩、日本和中國其他各地、菲律賓等，為慰安所制定的規定仍然保存至今。「這些規定不但顯示日本軍隊直接經管這些慰安所的程度，以及日本軍隊與建立慰安所等事務的密切關聯，而且還清楚證明，當初這些慰安所的合法化和體制化程度。」因此，報告認為「戰爭期間迫使婦女向武裝部隊提供和/或供武裝部隊洩慾的性服務，是一種軍事性奴役行為」；而「『慰安婦』一詞，根本沒有反映出那些在戰爭期間被迫賣淫、淪為性奴隸和承受虐待的婦女受害者，每天遭受的輪姦和殘酷的生理虐待。因此，特別報告員堅信，『軍隊性奴隸』一詞是相當確切和恰當的用語。」²

【走讀場址】

長期協助臺灣慰安婦創傷治療與對日請求道歉、賠償的婦女救援基金會，以臺灣59名慰安婦的生命故事成立「阿嬤家—和平與女性人權館」，在2016年大稻埕迪化街成立第一代館舍。後因財務、疫情及租約到期，第一代館舍於2020年暫時休館。歷經一年努力，且在文化部與台北市文化及民間團體支持下，「阿嬤家」再度於2021年台北市承德路重新開館。

婦女救援基金會自1992年調查慰安婦事件，陪伴、照顧阿嬤們的身心，保存了5,042件「慰安婦」的相關影音、書籍以及730件文物。讓這群與生命賽跑、在時光中逐漸凋零的阿嬤們，不畏外界語言和眼神的暴力，在最後的生命中勇敢站出來為自己及姐妹們發聲，向施暴者提出抗議。也希望透過「阿嬤家」場館內圖像、影音及文字紀錄，使參觀民眾走入阿嬤的世界，同理他們的感受。

「阿嬤家」場館內有常設展與特展，常設展有四區，分別為「認識年少的阿嬤們」、「誘騙與脅迫」、「我們就是她們」、「面對歧視的韌性」，各區都有不同的設計意象，讓大家跟著阿嬤們的生命軌跡，逐一感受她們的處遇和心境的轉折。館內尚有設計師精心設計的「聲音管子」，透用話筒讓大家彷彿穿越時空

² 參見聯合國人權委員會(1996)，關於就戰爭期間的軍隊性奴役問題：對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、大韓民國和日本的訪問報告，取自 https://www.amamuseum.org.tw/admin/public_file/download/12。又「軍隊性奴隸」的英文用語為 military sexual slaves。

與阿嬤們對話，聆聽阿嬤們的內心聲音，慢慢走入歷史長廊。場館內的特展，不定期展示戰爭性暴力，女性人權議題。

根據婦女救援基金會所述，雖然最後一位台籍慰安婦阿嬤於 2023 年離世，但這段傷痛的歷史不會因阿嬤離世而消失，基金會仍持續教育和宣傳戰爭下性暴力對女性的戕害，並持續要求日本政府對阿嬤及其家屬們的道歉、賠償。



「阿嬤家」致力於推動性別人權教育。

「阿嬤家」陳列歷史文物，證明「慰安婦」制度為日本政府所建置。



「我們就是她們」展區。▲



場址名稱	阿嬤家—和平與女性人權館
地址位置	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32 好 5 樓
場址概述	「阿嬤家：和平與女性人權館」是臺灣首座以慰安婦人權運動為基礎，館內常設展收錄臺灣 59 位慰安婦阿嬤經過苦難淬煉後的生命故事。透過阿嬤的口述歷史和展場介紹，希望大家可以明白當年平凡的年輕女性，遭逢改變一生的重大事件，堅強面對事件發生後的歧視，最後能從受害者身份，轉變為替自己爭取公道的社會運動參與者。
場址資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開放時間：週二至週六 09:00-17:00● 聯絡電話：02-2553-7133● 導覽服務：團體導覽申請須於 7 天前電話申請。● 門票資訊：全票 30 元（參觀優惠，請見官方網站）
官方網站	婦女救援基金會附設阿嬤家-和平與女性人權館 https://www.amamuseum.org.tw/tw/

【參訪討論】

2015 年，韓國提出以二戰期間日軍「慰安婦」史料的相關檔案文獻申請世界記憶遺產名錄的構想，邀請台灣、中國、日本等 8 個國家的 14 個公民團體共同加入，並將此計畫案定名為「慰安婦之聲」，並在 2016 年 5 月所有團體代表於首爾共同簽名連署，一同向聯合國提出申請。

代表台灣參與這項計畫的婦援會，在所收集的 5042 件影音及書籍資料與 730 件相關文物當中，挑選出具代表性的 271 件檔案及文物作為申請登記之用。

然而「慰安婦之聲」計畫在當時並沒有成功被列入世界記憶遺產，儘管令人遺憾，但參與「慰安婦之聲」的各國公民團體仍不放棄，定期舉辦會議商討對策，希望在眾人的持續努力下，讓「慰安婦」人權遭受侵害的歷史得以保存，「慰安婦」受害者勇於為自己發聲及爭取人權的聲音能被全世界聽見，#女性人權 可以受到更多重視與保障。³

請在參訪「阿嬤家」之後與伙伴討論，為什麼各國的公民團體要聯合提出「慰安婦之聲」計畫，為什麼保留「慰安婦」的歷史記憶對促進女性人權是重要的一環？

【資料來源】

朱德蘭（2019）。台灣慰安婦。台北：五南。

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（無日期）。慰安婦。臺灣女人。
<https://women.nmth.gov.tw/?p=19995>

陳泓儒、謝孟穎（2018）。被迫摘掉子宮、至親痛罵「賤女人」，6名慰安婦隱忍50年淚水：有些事比日本人可怕。
<https://www.storm.mg/lifestyle/308955?page1>

³ 這段說明文字引自「阿嬤家」網站：<https://www.amamuseum.org.tw/tw/title/263>。